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董事完成培訓指令

茲提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2021年5月27日刊發之紀律行動聲明(「**該聲明**」)，內容有關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數名現任及前任董事。

根據該聲明中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之指令，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建宏先生、傅軍先生及張建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及楊曉勇先生(統稱「**董事**」)已完成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合規事宜及董事職責的20小時培訓(「**培訓**」)。

本公司確認，董事已完成培訓，並於2021年8月20日向聯交所提供培訓機構發出其完成培訓之書面證明。

承董事會命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建宏

中國，2021年8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張建宏先生、傅軍先生、王維東先生、張哲峰先生、張必書先生及張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楊曉勇先生及馬志忠先生。